学术评论

晚清史研究的反思与重构

——评朱浒《洋务与赈务：盛宣怀的晚清四十年》

张海荣

目前就中国近现代史研究领域而言，虽然晚清史研究的学术底蕴相对深厚，但这并不等于我们对于相关历史问题的认识一定更为全面和正确。事实上，学术积淀的结果既有可能帮助我们接近历史的真实，也有可能妨碍我们接近历史的真实。一些先入为主的观念和认识一旦形成，就会长期束缚人们的头脑，甚至比相对空白的研究领域更具学术挑战性。朱浒教授新著《洋务与赈务：盛宣怀的晚清四十年》[①]（以下简称《洋务与赈务》）的出版，再次证实了这一点。[②]

一、旧题新作：朱浒对盛宣怀与晚清历史的再阐释

《洋务与赈务》是朱浒从事盛宣怀研究长达二十年的学术结晶。该书通过综合考察盛宣怀的赈务活动和洋务活动的相对位置及其互动关联，对其在晚清民初四十年的事业历程做了重新演绎和系统解读，并由此出发，强调有必要对历史人物的既有认知方式、书写惯性，乃至晚清史领域的研究范式和叙述习惯进行重新反思，是一本资料翔实、论证精细、文笔练达的优秀作品。该书至少有四个突出优长：一是选题巧妙，立意新颖；二是注重实证方法和对一手史料的发掘；三是注意对先行研究的借鉴、总结、反思与创新；四是在写作中贯彻问题意识导向，能够牢牢抓住读者的好奇心，抽丝剥茧，引人入胜。不但如此，该书还在不少地方运用了烘云托日和以小见大的表现手法，将盛宣怀的个人际遇与国家命运、政局演化、社会变动和洋务建设的整体走势紧密结合，将对盛宣怀个人与其周边人物（政界人士如李鸿章、张之洞、王文韶、吕海寰等，赈务和洋务合作伙伴如李金镛、经元善、谢家福、严作霖、严信厚、杨廷杲、沈敦和等）的研究相结合，从人物与时势、人物与人物的交互影响、碰撞中，抬升文章立意和思考深度。

朱浒表示，他之所以选择从洋务与赈务的互动关联来重新考察盛宣怀的生平史事，相当程度上是基于对既往盛宣怀研究的“书写惯性”及其得失的检讨与反思。朱浒发现，长期以来学者们围绕盛宣怀的历史书写，“总会根据某种层级意识而进行选择”，将洋务活动视为盛宣怀生

[收稿日期] 2022-04-18
[作者简介] 张海荣（1981— ），女，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员，北京 100101；zhr@cass.org.cn

①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21 年。本文引文凡未注明出处者，均出自该书。

② 相关书评参见崔志海：《探寻盛宣怀的另一面》,《中华读书报》2021 年 10 月 13 日。

平事业之“本”，而将赈务活动置于“末”的地位。之所以会形成这种先入为主的“层级意识”，又是缘于中国近代史研究的两大范式——革命史范式与现代化范式主导下所形成的“路径依赖”：前者主要是从盛的身份属性出发来把握其实践活动，相应地，能够显著反映其身份属性的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内容，就成为研究者关注的重点；后者注重发掘盛氏身上那些能够反映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型的活动，尤其是从工业化视角出发来考察盛的洋务活动，相应地，赈务活动也被视为盛氏实业活动的延伸和近代社会变革转型的表现，置于边缘地位。但以上两种取径，不仅与“盛宣怀的儿子们将赈务与洋务并称为其父生平两大事功的说法”相左，更与“盛宣怀档案”（简称“盛档”，集中藏于上海图书馆和香港中文大学）中数量庞大的慈善救济类档案，形成鲜明对照。由此出发，朱浒提出“必须跳出以往历史书写的惯性，转向非目的论式的视角”，从以下三个层面重新定向：一是在遵循时间序列的法则下，查勘处于同一历史进程中的洋务和赈务活动的相对位置；二是打破往常那种把握事件史的单向度结构，从具体历史场景中发掘出其蕴含着的复杂脉络；三是警惕既有范式衍生出来的意识制约，从实践角度出发，予以准确的定义与定性。而之所以在主标题中刻意突出洋务与赈务两个方面，朱浒表示，“主要是因为它们具有时空及人事上的良好连续性，堪为探寻盛宣怀生活世界的两条便利引线”。此外，在相关史事的处理上，他也刻意采用了“知识图谱式构架”而非“结构功能式构架”，以免“呈现某种类似拼盘的样式”（导言第 1–27 页）。

《洋务与赈务》一书出彩的地方固然有很多，但因读者个人学术背景和关注重点的不同，对于同一本书的理解评判角度，往往也有所不同。单从史实重建的角度来看，窃以为该书最大的亮点是，采用一手史料，运用经济史、社会史和政治史等复合视角，从具体的、动态的实践进程出发，对轮船招商局、电报局的创办缘起和盛氏走上洋务之路的早期历程和其间的若干特殊历史性转折，做了重新演绎和全新阐释，揭露了一些被既往学界长期忽视的重要史实。这集中体现在本书的前两章。

通过研究同治十年（1871）发生的直隶水灾，朱浒注意到，它在李鸿章牵头创办轮船招商局和盛宣怀脱离军旅生涯、开启洋务事业的过程中，曾经起到重要的转折衔接作用。基于盛氏在此次赈务中的突出表现（包括募捐善款和购运赈灾物资），他不但借机摆脱了前景黯淡的军旅之路，接触到近代航运业的新知识，晋升了政治职衔，还依靠李鸿章的赏识、器重，得到参与筹设轮船招商局的重要机缘。与此相类，光绪七年（1881），盛宣怀遭受了被逐出轮船招商局和经办湖北煤铁矿务失败的连番打击后，也是借助此前参与河间赈务之机，结交和笼络的一批南方“义赈圈”的核心人物（尤其是李金镛、经元善、谢家福、郑观应等），联手筹办新兴电报业取得成功，才全面扭转了自己洋务事业的颓势，实现了“从窘途到坦途”的境遇转换。由此，朱浒提出，盛宣怀走上洋务之路“是一系列事件产生联动效应的后果”（第 456 页），尤其化赈务关系为洋务资源，是其早期洋务事业取得成功的关键因素。而在深入排查盛宣怀早期洋务历程的同时，朱浒对与晚清洋务运动相关的若干大小问题，诸如李鸿章在轮船招商局创办问题上的态度转变，“丁戊奇荒”与李鸿章洋务事业的顿挫，光绪四年两江总督沈葆桢收回南洋海防经费份额的情由等，也结合国家时局和社会变迁提出一些与既往研究不同的新见解。

不但如此，遵循从赈务到洋务的关联路径，朱浒对洋务运动中绅商群体的演变及其政治、经济表现也做了新的探讨，强调晚清兴起于江南地区的新型义赈活动，为相当一批传统绅商向新式绅商蜕变提供了发展契机。他以李金镛、经元善、谢家福、严作霖等江南义赈绅商的遭遇为例，证明办理赈务不但有助于提升他们的政治地位和社会知名度（因办赈受到督抚保奏、朝廷嘉奖，甚或步入仕途），也为其赢得李鸿章等官场权要的信任与重用，增进他们彼此之间以及与盛宣怀之间的联系与合作，进而携手步入洋务企业建设的行列，创造了特殊机缘。这些义赈绅商通过办赈展现出的社会集资能力、组织管理才能、良好声誉、优质人脉，乃至所依托的各

类组织机构（如以原经收赈款处作为股份代收处）、聚拢的人力资源，以及自身浓厚的经世情怀、丰富的经验阅历、强烈的民族责任感、任劳任怨精神等，同样有助于他们在电报、矿务、纺织等新兴洋务事业中的进取与拓展。而“通过接触新生产力来实现自身社会属性的转化”，又是近代“新兴阶层得以兴起的一种必然性逻辑”。（第 450 页）朱浒还通过比较官僚、买办和旧式商人上层这三类不同人物在洋务建设总体进程中的相对地位及相互关系，指出他们在洋务建设中的作用不尽相同，向新兴阶层的转化程度也有很大差别。其中，“唯有盛宣怀与一批江南绅商通过赈务关系而形成的洋务合作，才真正具备了群体联合行动的态势，从而体现了‘群众性活动局面’的意味”（第 149 页）。特别是光绪九年上海金融危机爆发后，盛宣怀主要依靠与江南义赈绅商的合作，“才能够在艰难时势下，既为自己的事业，也为中国近代企业建设保住了一线生机”，携手充当了“逆势而上的救市者”（第 166 页）。

朱浒的以上看法，不但对洋务运动史的既有论断和研究范式构成相当冲击，也给这一近年来稍显沉寂的学术领域注入一种“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思维活力。而除了在洋务企业建设中展开协作外，本书第三章还通过光绪十七年至十九年的山东小清河治理工程和甲午战争期间的义兵义饷筹议，对盛宣怀与江南义赈绅商在社会、政治领域的群体性合作，做了延伸性探讨。通过展现这些江南义赈绅商在直隶、山东等地的跨区域实践，朱浒一方面对当下的地方史路径及其空间观，形成对话与挑战；另一方面也试图通过义兵义饷筹议（尽管无果而终），阐明经元善、沈善登等江南义赈绅商与康、梁一派串联的契机，提供“从甲午战争到戊戌变法运动之间所发生的社会结构演变的线索”（第 196 页）。

第四章重在说明甲午战后初期盛宣怀是如何通过接手湖广总督张之洞“一手创办却难以为继的汉阳铁厂”，实现“实业新布局”（第 216 页）。朱浒先是通过剖析一个看似与铁厂问题无关的事件，即两湖灾赈活动，勾勒出盛宣怀的两幅面孔：当直隶总督王文韶代湖南求赈时，他不但设法筹集大批赈款，还派出得力人员助赈，堪称不遗余力；但对待“连张之洞都要大费心力的湖北赈务”，盛却态度消极，“基本没有提供多少有效帮助”（第 233 页）。不但如此，沿着由两湖灾赈提供的人脉线索，朱浒还发现，学界长期认定的所谓张之洞挟“参案”逼迫盛氏承办汉阳铁厂一说并不存在；盛之所以能从甲午战后的政治危机中化险为夷，主要得益于直隶总督王文韶的大力庇护。最终盛、张二人之所以能在汉阳铁厂问题上达成合作，也并非王文韶一手促成，而是深陷资金危机的张之洞急于和盛达成合作；盛则不但得偿夙愿，还趁机找到新的政治靠山和实现了实业版图的大幅扩张。据此而言，“通常被纳入社会史领域来研究的赈灾事件，也有放在政治史、经济史等坐标系内加以考量的必要和价值”。[①]

近代中国第一个商会——上海商业会议公所的产生，构成第五章考察的内容。朱浒主要紧扣这样一个疑问，即为何甲午战后数年间盛宣怀都被排除在南方商会组织建设之外，庚子之后，他却能成为上海商业会议公所的创始人？通过爬梳 1895 年署理两江总督张之洞组建江苏商务局和 1898 年两江总督刘坤一创设上海商务局的情形，朱浒指出，它们皆由官方主导，而将盛宣怀、严信厚等绅商排除在外。1899 年，盛也向朝廷提出设立“华商公所”的构想，却因随后被卷入“经元善案”成为“罪臣”而告破灭。1900 年，以救助京津战争难民和陕西旱灾为契机，盛与严信厚、施则敬等江南义赈绅商携手合作，不但成功摆脱了“经元善案”和“自立军起事”的不利影响，一定程度上化解了“东南互保”对朝廷权威的挑战意味，还以“东南救急会”的成立为契机，促成上海绅商社会的新一轮整合。庚子、辛丑年间，随着盛宣怀相继充任会办商务大臣、办理商税事务大臣并加“太子少保”衔，拥有了更高权力，才得以在严信厚等人配合下，顺利创建上海商业会议公所。此外，本章也讨论了上海义赈绅商的世代更替现象，将经元

① 朱浒：《投靠还是扩张？——从甲午战后两湖灾赈看盛宣怀实业活动之新布局》，《近代史研究》2013 年第 1 期。

善、郑观应、谢家福等人归为第一代；李朝觐、陈煦元、施善昌、王松森等人为第二代；严信厚、施则敬、杨廷杲等人为第三代。而盛与第三代义赈绅商的合作，大体始于甲午前后。

第六章针对盛宣怀在中国红十字会建设过程中忽冷忽热的表现，尝试跳出红会的内部视角，将红会建设与同时期盛氏的事业发展进程相结合，观察其在事业低谷之际的辗转腾挪，及其“从假戏到真做”的转化。通过梳理国人对红会的认识过程和实践脉络，朱浒指出，盛宣怀原本对红会建设不甚积极，1902 年秋，盛康去世后，受丁忧守制和袁世凯进逼的影响，他的事业陷入困顿，以上海万国红十字的成立为转折，盛宣怀才高度重视，不但与吕海寰、吴重熹共同构成领导该会的“三驾马车”，还为该会募集到大量捐款，推动了该会获得国际承认的进程。而盛之所以维持“三驾马车”的局面，一是为了交好吕氏；二是因北洋接管轮船、电报二局，不得不借重于驻沪会办大臣吴重熹，同时借机缓和与袁世凯之间的矛盾。但时隔不久，盛又遭到袁世凯的新一轮打压，丧失铁路事权，他有意借助岑春煊东山再起，又险被“丁酉政潮”殃及。宣统二年（1910），以吕海寰领衔奏请创办中国红十字会和清廷委任盛氏为首任会长为契机，盛宣怀顺势奏请朝廷，以红会造端宏大，需军谘处、海陆军大臣亲授机宜，以及与外务部、度支部磋商商约等为由，终于奉诏入京，再度打入权力中枢。红会则在盛氏一再缺席的情况下，经由沈敦和的苦心经营，从一场“根本没有多少准备的假戏”进入“真做”的状态（第 379 页）。而沈之所以能从红会和上海工商界脱颖而出，又缘于盛的大力栽培与彼此借重。

最后一章尝试突破辛亥革命史的一般研究框架，全面揭示鼎革之际盛宣怀的捐赈复产活动。在辛亥革命爆发后一度身家难保、被迫流亡日本的盛宣怀，起初欲借南京临时政府拟将汉冶萍公司中日合办来谋求日本贷款之机，主动承担交涉责任，外加报效临时政府 30 万元，换取政府发还其产业。不料在实际交涉过程中，复产问题却成为中日各方压迫盛氏就范的杀手锏，且因孙中山下令中止谈判而告破灭。袁世凯就任临时大总统后，盛继续与袁氏交易捐赈复产之事，虽然不被看好，但袁氏还是给出保护其财产的允诺。盛氏回国后，为早日拿回产业，主动向江苏都督程德全捐献江苏水利经费 20 万，得以收回除江宁三地的大批产业。二次革命期间，盛又将前捐江苏水利经费滚动到继任都督张勋手中，再通过将部分财产充公或捐给上海广仁堂，解决了遗留产业问题。此后，为保全汉冶萍公司附近矿产，盛再次祭出捐赈保产之策，虽然未能奏效，但他将产业与善举进行捆绑的思路，还是在其遗嘱中得到贯彻。以上种种，不仅反映了盛在鼎革之际的非常时期，利用革命、建设与民生交织而成的特殊局势，以捐产为踏板，努力维系个人产业的策略手腕，也有助于从更具体的历史情境来反思辛亥革命的不彻底性。

结语部分集中回应了本书的撰写主旨——“盛宣怀及其时代之间的耦合性”，即“近代中国的社会变迁怎样造成了一种局势和条件，使得盛宣怀这样一个出身于普通士绅的平凡人物，居然能够成为一度掌控国家新经济命脉、尔后又在革命大潮冲击下得以全身而退的角色”（第 27 页）。通过考察，朱浒总结“盛宣怀何以成为盛宣怀”，就客观层面而言，在于盛恰好“踩上了近代中国社会结构演变的步点”，“客观上使自己附骥于顺应历史发展趋势的经济基础”。此外，晚清诸多不同类型、不同性质的历史事件相叠加产生联动效应而造就的特定局势，既使其在不同时期遭遇了种种困难与挑战，又为其提供了各种各样的脱困机缘，“从而实现某种螺旋式上升”。就主观层面而言，在于盛积极接纳西方先进事物和不断通过“赈务与商务的双重路径”来培养自己的“事业基本盘”，“盛宣怀固然是时代的产物，但也具有塑造时代的反作用”（第 448–470 页）。

结合朱浒近年来的成果发表情况可知，他在开展实证研究的同时，也十分注意探讨史学方法和史学理论，尤其围绕中国近代地方史、灾害史、社会史和清代经济史等学术领域做了不少

总结性研究，于打破范式思维、重塑问题意识等再三申论。[①] 本书同样不仅意在展现朱浒多年来围绕盛宣怀和晚清史研究取得的最新成果，也倾注了方法论层面的关怀，尤其“希望有助于反思对历史人物及其时代特性的既有认知方式”（第 3 页）。通过将盛宣怀的洋务活动与赈务活动结合起来重新考察，朱浒不但创造性地解读了盛氏事业发展历程中若干特殊的历史性转折，为推动洋务运动史、辛亥革命史的“旧题新作”做出卓有成效的学术探索，也大大丰富和拓展了近代灾赈史的研究思路和研究视野。

二、商榷与补充：对盛宣怀与晚清史事的若干不同看法

当然，一本好的著作，除了揭示诸多以往被遮蔽和忽视的历史面相、修正先行研究中的一些认识误区、提出新的学术见解和启迪学术思考外，往往也为增进学术讨论创造更多空间。

朱浒尝试摆脱盛宣怀研究的书写惯性和单一的整体思维模式，从“洋务与赈务这两条线索交织而成的史事图谱”，重新撰写盛宣怀生平史事，的确给相关研究领域注入新的学术活力，拓宽了研究思路。不过在盛氏漫长而曲折的事业发展历程中，洋务与赈务两者之间是否“一直保持着深度缠绕的关系”（第 448 页），“具有时空及人事上的良好连续性”？（第 26 页）恐怕未必尽然。事实上，由于盛宣怀所处时代及其个人遭际的错综复杂，洋务与赈务的发展变化轨迹，未必能够经常性地交互重叠，尤其甲午战后十余年间，随着盛宣怀的仕途和事业几度大起大落，本书在处理其洋务与赈务的互动关系时，很难避免陷入顾此失彼的被动局面，甚至不得不回避或放弃对盛氏生平若干重要洋务活动或赈务活动的探讨。譬如盛宣怀组建铁路总公司、修筑芦汉铁路，及其对上海纺织局厂、汉阳铁厂、萍乡煤矿的苦心经营，由于与其同期的赈务活动关联不密，遂未被本书纳入讨论范围；光绪三十二年，盛宣怀参与赈济徐淮海特大水灾，亦与其同时期的洋务事业少有交集，故被本书一带而过。这都反映出洋务与赈务二者关系的非对应性。受研究框架所限，天津大学堂、南洋公学，以及盛宣怀参与“东南互保”和清末商约谈判的相关活动，更不在本书讨论范畴。这距离本书“完整认识盛宣怀的生活世界及其逻辑”（第 469 页）的既定目标，不能说全无缺憾。

此外，本书的写作缘起之一，就是不满学界对盛宣怀的赈务活动长期缺乏重视，以及将其赈务活动与洋务活动区别对待。但纵观本书的论述重心，还是偏于强调赈务活动是如何为盛的洋务活动（有时也包括政务活动）铺桥搭路；反过来，盛的洋务活动是如何为其赈务活动提供服务和支持，全书的论述仍整体偏于松散淡薄。这在不经意间还是透出一种厚此薄彼的“层级意识”。不但如此，由于盛宣怀兼具官与商的双重角色，他所发起或参与的赈务活动，也不可避免地兼具官赈、义赈、官义合赈等不同向度，而本书亦未做出相应界定或说明。[②] 盛既曾多次以个人或亲属名义捐财捐物，也曾号召义赈商人创设慈善机构和开展实地赈灾救援；既曾以轮船招商局、电报局等公司名义进行商捐，也曾以官员身份主持赈济活动（包括查赈、发放赈济物资、组织以工代赈，等等）；既曾经手官员捐款和劝募政府赈捐（如代理贡监、虚衔封典乃至实官捐等），也曾多次向中央或地方政府提供赈灾咨询和建议建言，等等。无论是其捐助的时机、名义、对象、场合、种类、形式、性质、目的，还是捐助的影响范围、成败得失、社会风评及

① 朱浒：《江南人在华北——从晚清义赈的兴起看地方史路径的空间局限》，《近代史研究》2005 年第 5 期；《“范式危机”凸显的认识误区——对柯文式“中国中心观”的实践性反思》，《社会科学研究》2011 年第 4 期；《中国灾害史研究的历程、取向及走向》，《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 年第 6 期；《20 世纪以来清代经济史研究的范式演变及其前景》，《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20 年第 4 期，等等。

② 冯金牛等人在整理上海图书馆藏“盛宣怀档案”时就注意到，盛氏组织和参加的数十次赈灾活动中，既有官赈、义赈，也有官义合赈。见冯金牛、高洪兴：《“盛宣怀档案”中的中国近代灾赈史料》，《清史研究》2000 年第 3 期。

其间的派系关联等，背后无不蕴含丰富的历史内容。即就本书格外关注的义赈而言，除了江南义赈绅商的世代交替外，晚清义赈自身的发展演变、利弊得失及其与官赈的关系，也在不同时期呈现变动不居的状态。早在光绪十五年，谢家福就向盛宣怀强调："官赈未办之先，势难义赈"。[①] 稍晚，即本书第三章浓墨渲染的山东小清河工程开展之际，谢氏更是劝诫参与该项工程的侄子谢庭芝：

> 叔于近年义赈事实在寒心，窃恐再办下去造下弥天大罪。盖自己戒慎恐惧，而外间已当作一个消纳失业之局。人品不齐，百弊丛生，此后但愿永无义赈，专办官赈，以免欺人之罪加于寻常一等。望我侄从今以后宁可办官赈，勿办义赈，宁可办官中之工赈，勿办义赈中之工赈。稍留子孙地步，是所至要！[②]

甲午战后，盛宣怀在各省大吏请赈时也不止一次地申明，应"先放官赈，再以义赈补不足"；[③]"义赈本已弩末，务望台端注重官赈"。[④] 戊戌年（1898），他在给朝廷的奏议中曾论及义赈形势的转变：

> 往者光绪三四年晋豫奇灾，方数千里道殣相望。其时臣与江浙同志蒿目痛心，始倡为义振之举。自时厥后，各省水旱频仍，乃无虚岁，北灾未澹，南饥又告，东振方急，西粟待移。迄今二十余年，劝捐之策已穷，集腋之力已竭，而天下之呼吁于义振者，接踵而至，欲罢不能……江浙为义振所自出，以各省仰望之地，亦有自顾不暇之忧。[⑤]

迨至宣统二年，盛更是多次感慨义赈募捐的疲态："迩来办振旧人日就凋谢，各省财力亦更困难，竟至无可劝捐。"[⑥]"从前官振不足，尚可以义振辅之，今则上海等处商务败坏，财政困难，官、义两振同为束手。"[⑦] 以上议论，虽然各有其具体的历史语境，但也的确提示我们，即便是从洋务与赈务互动的角度展开分析，对于后者也仍有进一步细化和完善的空间。

朱浒多次强调，本书之所以选择从"赈务与洋务互动的角度"来重新演绎盛宣怀的"生活世界"，一个关键原因就在于，赈务关系在盛宣怀培养自己"事业基本盘"的过程中曾经起到特殊作用。然而赈务与洋务之所以能在盛宣怀的"事业基本盘"中形成"共生机制"，恐怕根本上还是缘于晚清中国的官本位本质和盛宣怀"亦官亦商"的特殊身份，可以说，官方因素在许多情况下都充当了赈务与洋务间的粘合剂。

甲午以前，盛宣怀之所以能与众多义赈绅商结缘，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们都聚拢在北洋大臣李鸿章周围，为其效力；他们投身近代洋务企业也都离不开李鸿章的授意、提拔和支持。以盛宣怀与江南义赈绅商携手承办的电报、轮船、纺织、矿务等民用企业为例，无论是初创时期，还是在发展过程中，都程度不等地向李鸿章或清政府方面要求过垫借官款、专利垄断、减免税厘等方面的特权，以及政治、外交上的庇护。即就本书重点探讨的双方合作的起点——电报总局而论，盛宣怀、经元善等起初仅募商股 8 万两，若非李鸿章一再垫借官款、津贴沿途巡费和电报学堂经费，并奏请朝廷免征材料税厘，行文各地官府随时照料保护，其铺设推广亦不可能

---

① 谢家福著，苏州博物馆编：《谢家福书信集》，文物出版社，2015 年，第 117 页。

② 谢家福著，苏州博物馆编：《谢家福书信集》，第 283 页。

③ 盛宣怀：《愚斋存稿》卷 92，武进思补楼刊本，1939 年，第 3 页。

④ 盛宣怀：《愚斋存稿》卷 93，第 7 页。

⑤《大理寺少卿盛宣怀奏请筹储义仓积谷备荒事》，光绪二十四年九月初十日，《军机处录副奏折》，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档案号：03-6678-020。

⑥《邮传部右侍郎盛宣怀奏为江鄂灾区民饥粮贵请饬筹工抚等款以辅蠲赈事》，宣统二年三月二十三日，《军机处录副奏折》，档案号：03-7470-001。

⑦《邮传部右侍郎盛宣怀奏为江皖灾重拟请设立筹赈公所借款赶放急赈事》，宣统二年十二月初四日，《军机处录副奏折》，档案号：03-7470-046。

顺利无碍。[①] 且“安设电线出力人员并准保奖，凡电杆所占之地，民间不取一钱……岂商人之力所能及乎？”[②] 诚如电报总局禀文中所云：“倘非官为扶持，无以创始；若非商为经营，无以持久。”[③] 据统计，从1881年电线初设到1908年收归官办止，商线建成41 417里，占电线总数的45.56%；官线建成49 480里，占电线总数的54.44%。[④] 这足以说明官方与官款支持，对于盛宣怀和电报建设的重要性。

不但如此，甲午战后，随着此前与盛宣怀的洋务事业捆绑最为紧密的部分义赈绅商，或相继逝去（如李金镛），或与之渐行渐远（如谢家福、经元善），更重要的还是随着盛宣怀实业新格局的开拓，他越来越倾向于通过参与朝廷的政治、外交事务和以“权自我操”为口号，为其洋务事业的大举扩张寻求政治合法性和官款支持，进而谋求更大的垄断利益。相应地，因赈务关系而搭建的资金链和人事关系，对他的重要性，似乎整体有所下降。以甲午战后数年间盛宣怀最新控制的铁厂、铁路、煤矿、银行等项事业而论，不是从轮船、电报等旧有局所腾挪，或是向银行、银号等借贷，就是来自官款和巨额洋债。以汉阳铁厂为例，虽然盛宣怀向张之洞承诺先招商股100万两，但在其接办前四年间，商股一直维持在50万两（来自轮船招商局、电报局），其余资金，或是以“预付轨价”的名义，从铁路总公司挪借，或是向通商银行和各银号借贷。[⑤] 铁路总公司更是并未对外招股，其经费来源不是官款，就是洋债，尤以后者为主。即如本书所言，中国通商银行的成立，对于盛宣怀寻求新的商业合作者具有特殊转折意义，但维系这种合作的主要纽带也非赈务渊源，而是“公正厚实，声望素著，招集巨股，为股商信服者，方可选立”。[⑥] 以通商银行初创时期的十位总董而论，不是盛宣怀在轮船、电报、纺织诸局的心腹，就是多财善贾、声望素著的绅商名流，如张振勋为南洋侨商巨擘；严信厚、叶成忠、朱佩珍为上海工商界的台柱，严氏还控制着“源丰润”票号和多家官银号；严潆、陈猷为轮船招商局的头面人物；施则敬为上海丝业公所董事；杨廷杲为上海电报总局提调、华盛纺织总厂董事；刘学询、杨文骏也都财大气粗，长袖善舞。反观严信厚愿意加盟该行，也是希望仰仗盛宣怀的政治经济权势获取更大利益，所谓“银行得占面子者，系我公督办兼有官款存焉，人皆畏惧”。[⑦] 在各地分行的创办上，盛更是一再强调：“招股者为分董”；[⑧]“在该分行本地选举认股最多者立为分董”。[⑨] 与此相应，盛宣怀的洋务事业在清末遭遇的最大危机，也是来自政坛的倾轧，尤其是袁世凯集团趁其丁父忧之际，相继夺去其旗下的轮船、电报、铁路诸企业。由此反观光绪初年，盛就将“办大事，兼作高官”作为生平志向，[⑩] 正是因为他很早就认识到政治权势对其事业扩张的核心作用。这也是盛宣怀能成为盛宣怀的关键原因。

除此之外，本书各章涉及的一些具体史事，也有若干值得讨论的空间。

问题首先集中在第四章“从北洋到南洋：甲午战后两湖灾赈与盛宣怀实业新布局”。套用朱浒的说法，如果说光绪七年是盛宣怀的洋务之路“从窘途到坦途”的关键转折点，那么光绪二十二年，盛可谓再次经历了“从窘途到坦途”的戏剧性转折。因为他非但摆脱了甲午战后初

---

① 顾廷龙、戴逸主编：《李鸿章全集》第10册，安徽教育出版社，2008年，第131-132页。
② 《御史黄桂鋆奏为督办盛宣怀欺上肥自请旨严办事》，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军机处录副奏折》，档案号：03-5739-005。
③ 交通铁道部交通史编纂委员会编：《交通史电政编》第1集，交通铁道部交通史编纂委员会，1936年，第8-9页。
④ 徐元基：《朴斋晚清经济文稿》，河南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155页。
⑤ 张海荣：《思变与应变：甲午战后清政府的实政改革（1895—1899）》，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0年，第194页。
⑥ 陈旭麓等主编：《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五·中国通商银行》，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58页。
⑦ 陈旭麓等主编：《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五·中国通商银行》，第104页。
⑧ 《盛曾绪致盛宣怀函》，光绪二十三年九月二十日，上海图书馆藏《盛宣怀档案》，档案号：SD022956。
⑨ 陈旭麓等主编：《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五·中国通商银行》，第58页。
⑩ 顾廷龙、戴逸主编：《李鸿章全集》第32册，第67页。

期李鸿章集团失势瓦解和政敌们群起围攻的不利情势，还通过接手汉阳铁厂与湖广总督张之洞结成新的同盟，实现了实业与仕途的双丰收。不过时移境迁，如果依然选取洋务与赈务互动的视角来解读这一重大转折，或者更具体地说，从甲午战后的两湖灾赈来看盛宣怀的实业新布局，则明显失之拘泥，很容易遗漏掉许多关键的历史内容。

其一，正如本章所揭示的，甲午战后，盛宣怀一面或明或暗地与张之洞商洽接办汉阳铁厂事宜，一面却在张氏请求赈济湖北灾民时消极对待。尽管朱浒意在暗示，盛并无政治把柄落在张氏手中，却也同时说明，盛此期的赈务活动与洋务活动并不处于同一频次。更重要的是，对于盛此期实业格局的大幅扩张，无论是从两湖灾赈，抑或是从盛宣怀与张之洞、王文韶的亲疏关系来看，都是远远不够的，还必须紧密结合甲午战后整个国家内外形势的转变，尤其是清政府求富求强的迫切需求和在战后改革上的重新布局，以及列强加紧对华资本输出和抢占“势力范围”，进行深度分析，才可能找准研究定位。简言之，若非清政府面临战后对日赔款的巨大压力而不得不停止对汉阳铁厂的财政拨款，张之洞也不会急于寻求和盛达成合作；若非清政府将芦汉铁路建设列为重点建设目标，且授权张之洞、王文韶会同办理，盛宣怀也不会如此顺利地承接汉阳铁厂，还进一步揽办芦汉、粤汉等路和晋升太常寺少卿；若非清政府急于通过自办银行来抵制外国银行的扩张，盛开设通商银行的愿望，也未必能在张之洞极力反对的情况下，依然如愿以偿。然而限于既定的认知框架，本书对这些促成盛宣怀实业转型的关键因素，均未论及，对铁厂、铁路、银行的建设情况，也一概未作展开，就径直跳到 4 年后的庚子灾变与盛宣怀催生上海商会（甚至对戊戌年的变法与政变，也未置一词），还是显得有些避重就轻。

其二，对于盛宣怀在甲午战后的实业扩张，能否以“从北洋到南洋”来概括，也有待商榷。这里主要牵涉到对“南洋”一词的理解。甲午以前，盛氏旗下的主要洋务企业，诸如轮船、电报、织布等局，原本就以上海为主要基地。甲午战后，盛将铁路总公司、中国通商银行总行以及南洋公学，也都设在上海。但“上海”与“南洋”之间，显然不能简单画等号。至于盛接办汉阳铁厂、修筑芦汉铁路和强化在汉口的其他实业布局，也不能视为其“打入南洋势力范围”（第 268 页）的体现，因为湖北通常不被视为“南洋势力范围”。何况盛在芦汉铁路北端建设和天津大学堂诸问题上，仍与直隶总督王文韶保持密切合作；他还依靠王氏的支持，一度夺得津榆铁路的承办权（尽管不久后，津榆铁路又易主胡燏棻）。换言之，甲午战后，盛宣怀在上海、汉口等地加紧实业扩张的同时，仍在持续推进在天津和北洋等地的洋务建设。再从政治角度来看，虽然盛宣怀与湖广总督张之洞暂时结成同盟，但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张氏也主要代表湖广集团的利益，而非“南洋系”（第 269 页）。至于时任南洋大臣刘坤一，虽在吴淞铁路建设上也与盛宣怀存在合作，二人的外交立场也多一致，但严格说来，二人并不属于同一政治派系，亦不存在盛与“南洋系”结盟的问题。

其三，甲午战后，盛宣怀能够摆脱困局，另开局面，的确很大程度上得益于王文韶和张之洞的庇护与扶植，但同时也不能忽略他在朝廷的最大奥援——帝师、户部尚书翁同龢。甲午战后，在盛宣怀的出处进退及其承办铁厂、铁路、银行诸问题上，翁同龢一直与之暗通声气。张之洞之所以同意将汉阳铁厂交付盛氏承办，除经济因素外，盛、翁关系也是其考虑的重要因素。在给军机大臣李鸿藻的信中，张氏曾直言不讳道：“铁厂如归盛接办，则厂中将来诸事，大农俱可不挑剔，此当早在明察之中矣。”[①] 不但如此，张、盛因汉阳铁厂和芦汉铁路结成同盟后不久，就因盛氏要求兼办银行和晋升官阶，再度闹僵。恰好此时发生翁同龢挑剔汉阳铁厂之事，适时充当了二人关系缓和的“神助攻”。翁氏在议复汉阳铁厂改归商办的奏折中，有曰：“倘因炼铁

① 苑书义等主编：《张之洞全集》第 12 册，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 年，第 10239 页。“大农”即翁同龢。

不精以致销路不畅，惟该道是问，即该督亦不能辞其咎也。”[①] 郑观应断定这是“故意与南皮为难”。[②] 加之汉阳铁厂经费报销之事，也颇为棘手。张之洞急于趁盛氏进京筹商铁路之机协助疏通，只得主动向其做出让步：“声望、事权必当力筹，苏、沪、广东亦可请兼办。……阁下所虑者皆可无虑，所未虑者亦已代筹及矣……请即日命驾来鄂详筹一切。”[③] 此后，在芦汉铁路和通商银行的初创阶段，也是翁同龢不顾张荫桓等户部同僚反对，一再拨助官款。正因为如此，戊戌年翁氏去职后，盛宣怀一度深感忧虑。南书房行走陆宝忠也向其私下示警道：“铁路的款究竟已有眉目否……虞山已去，倾轧者多，目下如可动手，务以及早催办为是。”[④]

其四，牵涉到《愚斋存稿》中收录的一封“十一月三十日”盛宣怀收张之洞来电，内称：“尊恙悬念之至，已渐愈否？何日可惠临……粤湘汉铁路须速奏，电寄折稿，北洋缮发，迟则恐为外人强索矣。”[⑤] 很可能是受到其他著作的误导，本书将该电时间系于光绪二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并且给出这样的解读：“又过了一个月有余，盛宣怀竟然再无任何动静。显然有些沉不住气的张之洞……居然能够忍气吞声地为一个原本可以实施要挟的对象，开出不菲的利诱价码（引者按：允其承办铁路）。”（第 244 页）实则该电应系于光绪二十三年，主旨是督促盛尽快将粤汉铁路奏明立案，而非汉阳铁厂的承办问题。

本书第五章“从罪臣到功臣：庚子灾变与盛宣怀催生上海商会的机缘”，同样有几个问题需要澄清。首先，盛宣怀设立商会的构想，并非始于光绪二十五年，而是至少可追溯到通商银行成立前后。光绪二十二年十二月，在盛与严信厚等人拟定的开办银行草案中，有“上海拟设商会公所”一条，内称“凡有铁路、轮船、电报、金矿各项公司均归商会。所有铁路、轮船、电报、金矿各项来往，自必俱归本银行出入”云云。[⑥] 此商会构想带有强烈的垄断性，不啻以“西洋外部、商部自居”，很快遭到言官弹劾。[⑦] 其次，在此前后，署理两江总督张之洞、两江总督刘坤一相继筹设江苏商务局、上海商务局，皆未联络盛宣怀。但主要原因并非是这些商务局皆属官办，而是盛氏分别处在天津海关道、大理寺少卿任上，并非张、刘二人所能调动。最后，光绪二十五年十月，盛氏曾就设立“华商公所”一事向朝廷提出建言，但主要着眼点也不是如何维护商人利益和规范商业秩序，而是借此区隔外交、商务，“以分交涉界限”，与西方商会大异其趣。[⑧] 次年军机处就此复奏，认为该提议“可行而无益”：

> 原奏注重商务以清交涉界限，据称泰西各国均有商务衙门与外部分清界限，凡议涉商务者，外部即推归该衙门，如中英筹议加税，彼谓须询商会是也。今宜仿西人商会之意，设立华商公

---

① 陈旭麓等主编：《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四·汉冶萍公司》（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 年，第 134 页。该折出自翁同龢之手，“北档房以湖北铁厂改归商办稿来，不惬意，改之，睡稍晚”。见陈义杰整理：《翁同龢日记》第 5 册，中华书局，1997 年，第 2916 页。

② 陈旭麓等主编：《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四·汉冶萍公司》（一），第 179 页。“南皮”即张之洞。

③ 苑书义等主编：《张之洞全集》第 9 册，第 7073 页。同日，张之洞另有一电，督促盛宣怀设法就汉阳铁厂事宜向翁同龢周旋，“部议铁厂事太苛，如此重税如何能办？总须设法措词极力吁请。俟来鄂面商。”从张之洞事后给汉阳铁厂前任督办蔡锡勇的电文中可知，盛宣怀赴京后在斡旋汉阳铁厂官款报销诸事上，的确起到关键作用。“开单事系托盛与部友妥商办法。查购地、建厂、机炉工料、马〔码〕头、铁路、开采煤铁、华洋工匠、改造、运保各费，款目纷繁，能开单最妙。”见苑书义等主编：《张之洞全集》第 9 册，第 7073、7133 页。

④ 王尔敏、吴伦霓霞合编：《盛宣怀实业朋僚函稿》中册，“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7 年，第 1026 页。“虞山”即翁同龢。

⑤《鄂督张香帅来电》，盛宣怀：《愚斋存稿》卷 99，第 9 页。

⑥ 陈旭麓等主编：《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五·中国通商银行》，第 51–52 页。

⑦《御史管廷献奏议官设银行宜防流弊折》，光绪二十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军机处档折件》，台北“故宫博物馆”图书文献处藏，文献编号：138296。

⑧ 盛宣怀：《愚斋存稿》卷 3，第 61 页。该奏递呈当日，朝廷的处理情况是：“原折存。堂十六日交下‘商务税则’一条交片，盛宣怀等。堂谕：折、片、单均封存。”见《军机处随手登记档》，光绪二十五年十月初一日，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档案号：03–0301–2–1225–262。

所云云。此议看似有理，实则无益。何也？西人重商，茂才异等者皆为商，故商才特盛。中国重士，下中之材无望于科名仕进者，始为商，故轻之曰“市侩”，而彼亦以市井自居。中国与外国论商务，彼推之于商会，彼中固自有人也。若外国与中国论商务，总署诿之商会，会中皆中下之材，西人肯与言乎？惟立会以开风气，或积久而人才渐出，亦未可知。[①]

换言之，朝廷消极对待盛宣怀设立“华商公所”的提议，很大程度上是基于对商人群体根深蒂固的蔑视与偏见，而非本书强调的，是因“稍后被卷入‘经元善事件’成了戴罪之身而告破灭”（第 323 页）。何况“经元善”案发生后不久，盛宣怀就奉旨筹议洋货加税事宜，也可证朝廷并无就此降罪的意向。[②] 这还引起不少保守派的不满，如御史黄桂鋆就上奏指出：“外间议论皆以为失之太宽”。[③] 至于“功臣”这一论断，虽然本书着力钩沉盛氏参与庚子赈济的相关史实，但当时朝廷最为看重的，还是其参与东南互保、斡旋议和的功绩，即懿旨所称：“宗人府府丞盛宣怀赞襄和议，保护东南地方……著赏加太子少保衔，以示奖励。”[④] 不过无论如何，随着盛相继任为会办商务大臣、办理商税事务大臣，他在商会问题上的确拥有了更大发言权，而参与中外商约谈判，更成为其催生商会的直接契机。光绪二十七年九月，盛指示江海关道袁树勋：“上海为通商总埠，华商向无总会。此次办理商税事务，各国驻京公使欲在上海开议者，以其有洋商总会……惟华商毫无预备，应请迅即传集各大帮董事，即日议立总会。”[⑤] 此外，随着清末新政的展开，商业政策更为开放，社会风气更为开通，也是上海商会得以成立的重要条件。换言之，在考察该会的开办缘起时，除本书强调的经济、赈务因素外，政治、外交、思想文化、社会变迁等层面的因素也不应忽略。又，本书认为张之洞、刘坤一筹设商务局，不仅没理会盛宣怀，也“根本没有重视过严信厚”（第 322 页）。然查光绪二十五年刘坤一奏上海商务局开办情形，严氏获委商务总董，并非不被认可。[⑥]

第六章针对盛宣怀、吕海寰在上海万国红十字会和中国红十字会问题上的相关合作，本书认为，吕氏在加入上海万国红十字会以前，鲜有参与社会活动的记录，与上海绅商界也少有渊源，却始终位列盛宣怀之前，主要原因是出于“盛宣怀交好吕海寰的顺水人情”（第 349 页）。但更确切的原因，应是吕氏官至工部尚书、办理商约大臣，盛则任工部左侍郎、会办商约大臣，二者相较，前者政治地位更高。本书还称，“吕海寰领衔”奏请创设中国红十字会并请派会长，朝廷却舍吕氏而指定盛氏为红会会长，“迄今亦未见有人给予解释”（第 346 页）。现查阅原折可知，宣统二年正月十八日的这道奏疏，虽然是由吕海寰“主稿”，却是盛宣怀以“商约大臣、邮传部右侍郎”名列在前，吕海寰、吴重熹二人会衔。[⑦] 此外，上年吕氏刚因“李德顺案”获咎，被褫夺督办津浦铁路大臣，赏食尚书俸留京；[⑧] 盛宣怀则正以商约大臣驻沪，便于“就近经理”，[⑨]

---

① 《呈大理寺少卿盛宣怀练兵筹饷商务事宜条陈分别核议加签》，光绪二十七（六）年，《宫中档朱批奏折》，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档案号：04-01-02-0013-032。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光绪宣统两朝上谕档》第 26 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 年，第 56 页。

③ 《奏为督办盛宣怀欺上肥自请旨严办事》，光绪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军机处录副奏折》，档案号：03-5739-005。

④ 《光绪宣统两朝上谕档》第 27 册，第 226 页。

⑤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复旦大学历史系编：《上海总商会组织史资料汇编》上，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年，第 45 页。

⑥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复旦大学历史系编：《上海总商会组织史资料汇编》上，第 42 页。

⑦ 《奏报酌拟中国红十字会试办章程并请旨立案（附清单一件）》，宣统二年正月十八日，《军机处档折件》，台北“故宫博物馆”图书文献处藏，文献编号：185389；《光绪宣统两朝上谕档》第 36 册，第 15 页。又，朱浒将吕氏等上奏时间误判为“宣统元年底”，奉上谕时间误作“宣统元年正月十九日”，导致书中对该问题的相关叙述和判断，也连带出现一些问题。参见《洋务与赈务：盛宣怀的晚清四十年》，第 345-346 页。

⑧ 《光绪宣统两朝上谕档》第 35 册，第 265-267 页。

⑨ 《吕海寰致盛宣怀函》，宣统二年正月十三日，王尔敏、吴伦霓霞合编：《盛宣怀实业朋僚函稿》中册，第 1064 页。又，夏东元将该函时间系于光绪三十年冬（《盛宣怀年谱长编》下，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04 年，第 821 页），以及朱浒将该函系为宣统元年十二月十三日（《洋务与赈务：盛宣怀的晚清四十年》，第 361 页），皆误。联系该函中“刻下吾哥立春

故于上奏当日，即奉旨派为会长。

还要说明的是，本书多次强调盛宣怀出身“普通士绅”。诚然在洋务事业起步初期，与沙船巨商朱其昂、粤商唐廷枢等人相比，初出茅庐的盛宣怀，的确处于弱势，但其家世背景并非毫无足称。盛宣怀的祖父盛隆，曾官浙江海宁知州；父亲盛康为进士出身，官至湖北盐法武昌道，一度兼署湖北按察使，为江浙官场名流。同光之交，盛康在常州、苏州等地大量投资置业，广设典当、钱庄（吸纳了不少地方大族乃至朝廷大员的股份，包括王文韶和常熟翁家在内），盈利丰厚。光绪五年，盛氏旗下典当已有 28 家，总资本达 165 万两白银。① 盛康还乐善好施，不仅在武进、苏州等地捐置义庄、义田、义塾、善堂等，还多次捐助赈款，是江浙慈善圈的活跃人物（与李金镛、郑观应等皆有交谊）。盛宣怀之所以能入李鸿章幕，和盛康与李氏私交甚笃不无关系。同治十年，盛宣怀首次参与赈济直隶水灾，亦因盛康带头捐献棉衣二万件，并命其赴淮南北广为劝募，集资购粮，由沪运津散发（事后盛康也因此被李鸿章奏请赏加布政使衔）。② 光绪初年，盛宣怀之所以被李鸿章选中赴湖北办矿，很大程度上是因为盛康曾长期在该省为官。后盛宣怀督办电报，特别是将线路向湖北、浙江等地延展的过程中，盛康也有官场斡旋之功。③ 可以说，无论是起初步入仕途，还是从事赈务、洋务活动，乃至此后得到李鸿章、王文韶、翁同龢等人荫庇和广泛结交江浙绅商，盛宣怀都颇多得益于盛康打下的良好经济基础和人脉基础。光绪三十三年，盛宣怀曾向岑春煊表示：“某家素有富名，实不自今日始。同治丁卯，李文忠督两江，即命故父招股开张公典三十余家，以便劫后穷民。癸酉创轮船，庚辰创电报，即替出典当首先入股。”④ 晚年盛氏训示儿孙，亦称：“吾家三代簪缨，至吾身而大发，皆祖功宗德所致。”⑤ 其说非尽虚词。

总之，虽如本书所言，赈务活动为重新理解盛宣怀事业的整体发展提供不可或缺的线索，还在若干特定历史条件下与其洋务活动形成一种交相为用的功能耦合关系，但若执着于从“洋务与赈务这两条线索交织而成的史事图谱”来对盛氏生平进行贯通式研究，也可能在不经意间造成研究视野的固化和历史叙事的断裂，对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处理也容易片面化、简单化。譬如分别以 1896 年和 1902 年丁父忧为界，盛的洋务事业一度迎来大机遇与大挫折，但前者与清政府推行实政改革、急图富强密切相关，后者则是清政府强化中央集权和袁世凯集团排挤所致，这些都与盛的赈务活动罕有关联，更非洋务与赈务的互动路径所能涵盖。不但如此，窃以为在晚清“官本位”环境下，盛宣怀的洋务活动与政务活动的关联可能更为紧密。若将洋务与政务比作其生平事业之两轮，赈务则每每充当联结两轮的链条，起到过渡衔接乃至润滑作用。此外，盛氏从事赈务活动，固然体现了一种扶危济困、广济天下的慈善风范，却也从来不乏功利性诉求。如周秋光等学者就曾指出：“盛宣怀与中国近代的其他慈善家相比有自身特色，他没有像张謇那样淡泊名利的崇高人生境界，他是在官任上办理慈善事务的，几乎每次大的功绩之后都获得某种殊荣和奖赏；更没有熊希龄那样捐献全部家产致力近代慈幼教育事业的勇气，对他来说在赈灾过程中所捐献的巨款也许只是‘九牛一毛’。”⑥

以来气体当更健壮……红十字会折定于十八日呈递，折底已呈庆、洵、涛三邸及世、那、鹿阅过，均甚赞成。大约会长拟派吾兄就近经理……涛邸二月初间出洋”云云，应为宣统二年正月十三日无疑。

① 冯金牛：《盛宣怀的档案保存意识及历史功绩》，缪其浩主编：《图书馆：文化的守望者：图书馆杂志理论学术年刊》（2006），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07 年，第 72-73 页。

② 夏东元编著：《盛宣怀年谱长编》上册，第 12 页。

③ 易惠莉：《郑观应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1998 年，第 306 页。

④ 王尔敏、吴伦霓霞合编：《盛宣怀实业函电稿》下册，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1993 年，第 792 页。

⑤ 盛承懋：《中国近代实业家盛宣怀：办实业走遍天下》，天津大学出版社，2018 年，第 244 页。

⑥ 周秋光等：《中国近代慈善事业研究》上，天津古籍出版社，2013 年，第 286 页。

三、结语

晚清史研究作为中国近代史和断代史清史的重要组成部分，虽然一度取得引人瞩目的突出成就，但也正因为该领域相对达到较高的学术水准，如何在新的历史时期推动晚清史研究（尤其是目前相对落寞的晚清政治史研究）走向深入，成为 21 世纪初以来不少学者关心探讨的热点问题。[①] 正是带着这种学术反思的充分自觉，朱浒尝试打破盛宣怀研究的"书写惯性"和中国近代史研究的传统范式思维，将与盛宣怀的洋务、赈务建树相关的历史因素，按照时间脉络，从更具综合性的实践逻辑出发，进行重新解构与再析。而朱浒之所以捕捉到洋务与赈务在盛氏事业体系中的互动关联，又缘于其多年来研究盛宣怀档案和晚清灾赈史（尤其义赈史）的心得体会，缘于其对轮船、电报、纺织诸局和中国通商银行、汉冶萍公司各主要商董的出身背景、人际交往、工商业关系网络、社会活动内容及其合作机制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把握，故而能在此基础上形成新的"问题感"，实现对盛宣怀与晚清历史图景的再认识。纵然其具体论述未必面面俱到，但较之故步自封地在旧有基础上打转，依然显得弥足珍贵。

诚如朱浒所言，"晚清史领域中重大论题日趋冷落的状况，实际上是旧有问题意识的惯性没有得到改变；至于实现改变的一个主要途径，则是亟须对那些重大论题进行'深翻'，即审视以往问题意识存在的认识误区，发掘以往赖以立论的资料基础所存在的缺陷"。[②]"只有随着这些重大论题研究真正得到推进，才能从根本上扭转晚清政治史乃至晚清史研究的下行颓势。"[③] 本书的出版，不仅为晚清史领域未来"旧题新作"提示可行的研究路径，对于近代史研究的其他领域也不无参考借鉴价值。

---

① 姜涛:《晚清史研究向何处去？》,《清史研究》2002 年第 2 期；李细珠:《清末政治史研究的宏观检讨》,《史学月刊》2013 年第 2 期；庄和灏:《跨文化晚清史研究的几点认识》,《河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3 年第 5 期；孙燕京:《"内轻外重"抑或"内外皆轻"？——评李细珠〈地方督抚与清末新政〉兼论晚清政治史研究》,《近代史研究》2014 年第 2 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政治史研究室编:《晚清政治史研究的检讨：问题与前瞻》，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4 年；崔志海:《晚清史研究百年回眸与反思》；朱浒:《晚清史研究的"深翻"》,《史学月刊》2017 年第 8 期；崔岷:《政治生态学：深化晚清政治史研究的一种理论路径——以团练与团练大臣研究为例》,《北京史学》2021 年第 1 期。

② 朱浒:《取法乎上：历史研究的问题感》，天津人民出版社，2021 年，前言第 12 页。

③ 朱浒:《晚清史研究的"深翻"》,《史学月刊》2017 年第 8 期。